

欣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竹縣新豐鄉新興路1號 明新科技大學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股份總數計 342,283,128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已扣除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規定無表決權之股數) 464,800,394 股之 73.64 %。

出席董事及監察人：盧志遠董事長、秦曉隆副董事長、張季明董事、法人董事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趙炎海、法人董事肆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甘萬達、法人董事盛唐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宋建邁、陳大雄獨立董事、胡為善獨立董事、賈堅一獨立董事、法人監察人久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章晶、鄭大志監察人

主席：盧董事長志遠

記錄：曾偉雄

壹、宣佈開會：出席股數已達法定股數，主席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一、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說明：(一)依本公司章程第三十五條之一，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十二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三分派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二)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提列員工酬勞百分之十二計新台幣 166,369,120 元及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計新台幣 41,592,280 元。

(三)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均以現金發放。

二、104 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三、監察人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敬請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業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並送請監察人查核完畢，出具書面查核報告書在案。

二、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附件三及附件四。

決議：本案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為 342,283,128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320,131,860 權 (含電子投票 112,787,406 權)	93.53 %
反對權數：7,215 權 (含電子投票 7,215 權)	0.00 %
無效權數：0 權	0.00 %
棄權/未投票權數：22,144,053 權 (含電子投票 22,139,053 權)	6.47 %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敬請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104 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986,948,236 元，加計前期未分配盈餘，另依法提撥 10%法定盈餘公積後，可供分配盈餘金額為新台幣 2,546,005,853 元。

二、分派股東現金紅利新台幣 625,157,272 元，每股配發新台幣 1.3 元，另分派股東股票紅利新台幣 48,089,020 元，每仟股無償配發 10 股，「104 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五。

三、嗣後如因已發行股份總數發生變動，影響配股及配息率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四、有關配息基準日，俟股東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之。

決議：本案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為 342,283,128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321,383,953 權 (含電子投票 114,039,499 權)	93.90 %
反對權數：7,215 權 (含電子投票 7,215 權)	0.00 %
無效權數：0 權	0.00 %
棄權/未投票權數：20,891,960 權 (含電子投票 20,886,960 權)	6.10 %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核議。

- 說明：一、考量未來業務發展需要，擬自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 48,089,020 元，發行新股 4,808,902 股，上述增資發行之新股皆為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之普通股。
- 二、股東紅利分配方式為依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股東持有股份，按比例無償配發新股，其分配未滿壹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配股基準日起五日內，辦理自行併湊，放棄併湊或併湊後之畸零股改發現金(按面額折付至元為止)，其不足壹股之畸零股，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
- 三、嗣後如因已發行股份總數發生變動，影響配股率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 四、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有股份相同。
- 五、本增資案經股東會通過，呈報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配股及發行新股基準日。
- 六、本增資案相關事宜如因法令變動或經主管機關核示必須變更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決議：本案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為 342,283,128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321,381,945 權 (含電子投票 114,037,491 權)	93.90 %
反對權數：9,223 權 (含電子投票 9,223 權)	0.00 %
無效權數：0 權	0.00 %
棄權/未投票權數：20,891,960 權 (含電子投票 20,886,960 權)	6.10 %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公司章程修訂案，提請核議。

- 說明：一、為配合公司營運之實際需要，並因應於 106 年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董事、監察人選任採取候選人提名制度之需要，擬修訂「公司章程」之相關條文。

二、本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

決議：本案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為 342,283,128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320,754,584 權 (含電子投票 113,410,130 權)	93.71 %
反對權數：636,584 權 (含電子投票 636,584 權)	0.19 %
無效權數：0 權	0.00 %
棄權/未投票權數：20,891,960 權 (含電子投票 20,886,960 權)	6.10 %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提請核議。

說明：一、為配合公司營運之實際需要，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內容。

二、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

決議：本案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為 342,283,128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77,027,076 權 (含電子投票 69,682,622 權)	80.94 %
反對權數：44,364,092 權 (含電子投票 44,364,092 權)	12.96 %
無效權數：0 權	0.00 %
棄權/未投票權數：20,891,960 權 (含電子投票 20,886,960 權)	6.10 %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四案

(董事會提)

案由：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案，提請核議。

說明：一、配合公司於 106 年設置審計委員會需要，擬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之相關條文。

二、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八。

決議：本案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為 342,283,128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321,383,946 權 (含電子投票 114,039,492 權)	93.90 %
反對權數：7,222 權 (含電子投票 7,222 權)	0.00 %
無效權數：0 權	0.00 %
棄權/未投票權數：20,891,960 權 (含電子投票 20,886,960 權)	6.10 %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五案

(董事會提)

案由：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提請核議。

說明：一、依據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七條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之相關規定辦理。

二、擬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內容如下：

(一)預計發行價格：

新臺幣 0 元發行，即無現金對價之無償配發予員工。

(二)預計發行總額：

預計發行 5,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共計新臺幣 50,000,000 元。

(三)發行條件(含既得條件、員工未符既得條件或發生繼承之處理方式等)之決定方式：

1.既得條件：服務年資與個人績效條件皆符合者。

(1)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屆滿一年仍在職，且員工個人績效達本公司所訂標準，可既得 20%股份。

(2)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屆滿二年仍在職，且員工個人績效達本公司所訂標準，可既得 20%股份。

(3)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屆滿三年仍在職，且員工個人績效達本公司所訂標準，可既得 30%股份。

(4)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屆滿四年仍在職，且員工個人績效達本公司所訂標準，可既得 30%股份。

2.員工未符既得條件或發生繼承之處理方式：

(1)員工未符既得條件時之處理：除已明訂於辦法得視為達成既得條件情形外，未符既得條件時由本公司依法無償收回。

(2)發生繼承時之處理：依既得條件分述期限，分別視為達成既得條件，由法定繼承人於事實發生後，依民法繼承相關條文及「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繼承過戶相關規定，完成法定之必要程序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依約定取得股份。

(四)員工之資格條件及得獲配之股數：

1.本公司員工，且具備特殊貢獻及公司營運發展所需之關鍵人才。

2.實際得獲配之員工及股數將參酌年資、職級、工作績效、整體貢獻、特殊功績或其它管理需參考之條件等因素，由董事長核訂後，提請董事會決議之。

3.單一員工被給予之股份數量，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六十條之九規定之限額。

(五)辦理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必要理由：

為吸引及留任公司發展所需專業人才、並提高對公司之向心力及歸屬感，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利益。

(六)可能費用化之金額：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000,000 股，以 104 年 12 月 3 日收盤價新台幣 22.3 元暫擬為公允價格估計，若全數達成既得條件，設算可能費用化之金額合計約為新臺幣 111,500 仟元；既得期間各年費用化金額分別為新臺幣 26,699 仟元(105 年；6 個月估算)、41,721 仟元(106 年)、25,042 仟元(107 年)、13,891 仟元(108 年)及 4,147 仟元(109 年；6 個月估算)。

(七)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及其他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

以既得期間暫估各年費用化後每股盈餘可能減少金額分別約為新臺幣 0.058 元(105 年；6 個月估算)、0.09 元(106 年)、0.054 元(107 年)、0.03 元(108 年)及 0.009 元(109 年；6 個月估算)，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尚屬有限，對股東權益亦應無重大影響。

(八)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

1.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出售、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本公司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擬交付信託，故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權等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

員工獲配之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之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及表決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九)其他重要約定事項(含股票信託保管等)：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得以股票信託保管之方式辦理。

三、發行辦法及本案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所訂各項條件，如經主管機關指示或相關法令修正或因市場狀況或客觀環境等因素需修訂或有未盡事宜，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決議：本案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為 342,283,128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90,206,552 權 (含電子投票 82,862,098 權)	84.79 %
反對權數：31,184,616 權 (含電子投票 31,184,616 權)	9.11 %
無效權數：0 權	0.00 %
棄權/未投票權數：20,891,960 權 (含電子投票 20,886,960 權)	6.10 %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陸、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同日上午九時四十一分)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2015 年全球半導體產業未能延續 2014 年末之盛況，主要是因為日本及歐洲的下滑，抵消了亞太地區的增長。市場需求主要受到 PC 出貨持續減少、手機市場成長趨緩、美元升值、日本經濟萎縮、歐洲危機和中國經濟降溫影響，使得產業成長失去動能。同時，2015 年全球半導體企業掀起了足以撼動整個產業格局的併購潮，這兩股力量來自兩方面：主要是產業中成員相互整併，為提升競爭力以及下一波物聯網革命做準備；另一方面則是來自中國，挾著國家力量大肆併購，冀求強勢建立半導體產業。值此產業紛擾、合併整頓期間，直接造成了 2015 年下半年保守的庫存策略。

欣銓科技在全體同仁努力以及股東、客戶支持下，2015 年個體與合併營業收入分別為新台幣 5,274,014 仟元與新台幣 5,924,502 仟元，年成長率分別為 2.5%與 1.6%，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986,948 仟元，每股稅後盈餘為新台幣 2.14 元。

在研究發展方面，欣銓科技掌握市場趨勢及脈動，在產品方面，我們除了開發更先進的晶圓級封裝(WLCSP)後製程及射頻元件相關的測試技術，更積極準備物聯網相關元件的測試技術，俾使服務的深度及廣度更完備。面對外在的競爭與挑戰，我們審慎因應並尋求成長契機，加速研究發展時程及全力開發新客戶，營造競爭的利基及成長的優勢。

欣銓科技秉持專注本業的經營理念，持續提升測試技術，在現有的業務基礎下積極開發亞太地區市場；公司亦重視且持續關注公司治理，致力於效率的提升與監督功能的健全，並本於誠信經營原則，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持續以保障股東權益及追求企業永續發展為目標。新加坡及韓國子公司戮力推動各項品質與環境專業認證，在對產業發展貢獻、環境保護、永續經營等方面，獲得當地政府頒獎肯定。

展望 2016 年，雖然全球經濟依舊籠罩在恐怖組織攻擊與國際難民問題的陰影之下，油價維持低檔盤旋、中國經濟成長放緩，加上亞洲政治情勢緊張等，都使得全球金融市場波動，也對未來景氣產生連動影響。不過，在美國、日歐經濟持續復甦的有利條件下，隨著半導體產業整併效益的發酵，總體環境可望獲得改善，智慧型手持裝置、汽車電子和物聯網等新產品應用的逐漸發酵，均可望再度驅動全球半導體產業持續溫和成長。

在此要感謝各位股東持續對本公司的支持與鼓勵，也更希望各位股東在今後不斷地給予指教與鼓舞，敬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身心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盧志遠



總經理：張季明



會計主管：顧尚偉



附件二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四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欣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棟樑



監察人：久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章 晶



監察人：鄭大志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十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2502 號

欣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欣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欣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劉銀妃

劉銀妃

會計師

林玉寬

林玉寬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81020 號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10 日

欣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880,583	14	\$ 1,516,798	1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資產—流動		-	-	46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13,048	-	56,739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	六(四)				
動		336,227	3	665,227	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313	-	1,27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861,948	6	978,604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五)及七(二)	14,342	-	65,712	1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二)	9,004	-	3,783	-
1410 預付款項		71,271	1	77,326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18,902	-	18,30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205,638	24	3,383,822	25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資產—非流動		6,238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1,923,365	15	2,011,550	1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7,937,232	60	8,033,279	59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24,055	-	33,77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109,212	1	96,613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九)	40,112	-	64,287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040,214	76	10,239,503	75
1XXX 資產總計		\$ 13,245,852	100	\$ 13,623,325	100

(續次頁)

欣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79,427	-	\$	13,141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十二)		2,840	-		9,357	-
2150	應付票據			810	-		1,060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及七(二)		641,935	5		569,897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94,371	1		150,265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三)及七(二)		876,369	7		791,701	6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695,752</u>	<u>13</u>		<u>1,535,421</u>	<u>11</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七(二)及八		1,947,122	15		2,711,709	20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6,000	-		6,00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24,230	-		35,389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四)		64,038	-		60,426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041,390</u>	<u>15</u>		<u>2,813,524</u>	<u>21</u>
2XXX	負債總計			<u>3,737,142</u>	<u>28</u>		<u>4,348,945</u>	<u>32</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4,808,902	36		4,761,707	35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1,087,925	8		1,063,121	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八)		1,031,144	8		910,471	7
3350	未分配盈餘			2,644,701	20		2,593,073	19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62,810	1		72,780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六)	(126,772)	(1)	(126,772)	(1)
3XXX	權益總計			<u>9,508,710</u>	<u>72</u>		<u>9,274,380</u>	<u>68</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13,245,852</u>	<u>100</u>	\$	<u>13,623,325</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盧志遠



經理人：張季明



會計主管：顧尚偉



欣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年 度			(調 整 後) 103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及七(二)	\$ 5,274,014	100		\$ 5,145,73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二十二)(二十三)	(3,607,196)	(69)		(3,337,649)	(65)	
5900 營業毛利		<u>1,666,818</u>	<u>31</u>		<u>1,808,087</u>	<u>35</u>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二十三)及七(二)						
6100 推銷費用		(29,530)	-		(26,336)	(1)	
6200 管理費用		(243,083)	(5)		(266,724)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4,592)	(3)		(158,489)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37,205)	(8)		(451,549)	(9)	
6900 營業利益		<u>1,229,613</u>	<u>23</u>		<u>1,356,538</u>	<u>2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及七(二)	27,317	-		23,91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及七(二)	46,443	1		193,772	4	
7050 財務成本	七(二)	(56,355)	(1)		(53,335)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68,570)	(1)		(101,944)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1,165)	(1)		62,408	1	
7900 稅前淨利		1,178,448	22		1,418,946	2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191,500)	(3)		(212,216)	(4)	
8200 本期淨利		<u>\$ 986,948</u>	<u>19</u>		<u>\$ 1,206,730</u>	<u>23</u>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二十四)	(\$ 6,213)	-		(\$ 6,48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四)	1,056	-		1,10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3,906)	(1)		38,664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639)	-		10,875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四)	9,164	-		(6,573)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利益之稅後淨額		(\$ 61,538)	(1)		\$ 37,588	1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u>\$ 925,410</u>	<u>18</u>		<u>\$ 1,244,318</u>	<u>24</u>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9750 本期淨利		\$	2.14		\$	2.62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9850 本期淨利		\$	2.08		\$	2.58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盧志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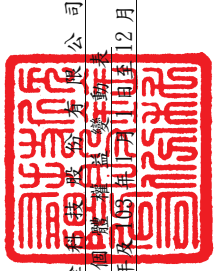


經理人：張季明



會計主管：顧尚偉





欣鈺印務股份有限公司
 備查簿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資本			公積			盈餘			其他			權益	
	普通股本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股票	員工	法定	未分配	國外	管理	機構	備供出售	金融	其他	總額
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餘額	\$ 4,665,205	\$ 813,194	\$ 151,621	\$ -	\$ -	\$ 826,262	\$ 2,035,755	\$ 118,421	\$ -	\$ 1,696	\$ -	\$ -	\$ -	\$ 8,485,382
102年度盈餘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84,209	(84,209)	-	-	-	-	-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46,652	-	-	-	-	(46,652)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513,173)	-	-	-	-	-	-	(513,17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9,850	-	-	81,071	-	-	-	-	-	-	(130,921)	-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	-	-	-	-	-	-	-	-	40,618	-	-	40,618
本期淨利	-	-	-	-	-	1,206,730	-	-	-	-	-	-	-	1,206,73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378)	-	32,091	-	10,875	-	-	-	37,588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	-	-	-	-	-	-	-	-	-	-	-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4,761,707	\$ 813,194	\$ 168,856	\$ 81,071	\$ -	\$ 910,471	\$ 2,593,073	\$ 150,512	\$ -	\$ 12,571	\$ (90,303)	\$ -	\$ -	\$ 9,274,380
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4年1月1日餘額	\$ 4,761,707	\$ 813,194	\$ 168,856	\$ 81,071	\$ -	\$ 910,471	\$ 2,593,073	\$ 150,512	\$ -	\$ 12,571	\$ (90,303)	\$ -	\$ -	\$ 9,274,380
103年度盈餘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120,673	(120,673)	-	-	-	-	-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47,617	-	-	-	-	(47,617)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761,873)	-	-	-	-	-	-	(761,87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	-	-	-	-	-	-	-	-	45,302	-	-	45,30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422)	-	-	(687)	-	-	-	-	-	-	1,109	-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既得	-	16,120	-	(16,120)	-	-	-	-	-	-	-	-	-	-
本期淨利	-	-	-	-	-	-	986,948	-	-	-	-	-	-	986,94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5,157)	(44,742)	(11,639)	-	-	-	-	(61,538)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	-	-	-	-	-	-	-	-	-	-	-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4,808,902	\$ 829,314	\$ 194,347	\$ 64,264	\$ -	\$ 1,031,144	\$ 2,644,701	\$ 105,770	\$ -	\$ 932	\$ (43,892)	\$ -	\$ -	\$ 9,508,710

註1：董監酬勞\$22,737千元及員工分紅\$800,946千元已於民國102年度之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22,582千元及員工分紅\$130,327千元已於民國103年度之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盧志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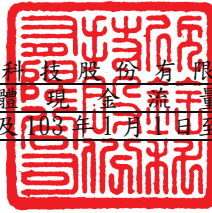


經理人：張孝明



會計主管：顏高偉

欣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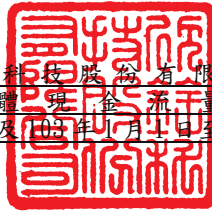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178,448	\$ 1,418,946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二十二)	1,624,760	1,503,941
未完工程轉列費用	六(七)	-	1,942
攤銷費用	六(八)(二十二)	37,336	35,89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之份額	六(六)	68,570	101,9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 之淨(利益)損失	六(二十一)	(12,709)	10,773
處分投資利益	六(三)(二十一)	(13,299)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六(十五)	45,302	40,618
利息費用		56,355	53,335
利息收入	六(二十)	(18,106)	(15,582)
股利收入	六(二十)	(3,375)	(2,38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	(14,779)	(135,043)
長期預付租金轉列租金費用		27,551	33,061
長期借款之兌換利益		(6,238)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966	(1,029)
應收帳款		168,026	(87,955)
其他應收款		(4,591)	609
預付款項		6,055	(8,14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250)	-
其他應付款		69,319	63,646
其他流動負債		11,378	2,244
應計退休金負債		(2,604)	(74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218,115	3,016,067
收取之利息		17,476	15,881
支付之利息		(55,047)	(53,417)
收取之股利		3,375	2,386
所得稅支付數		(260,931)	(151,97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922,988</u>	<u>2,828,947</u>

(續次頁)

欣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六(三)	(\$ 4,651)	(\$ 6,188)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50,002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減少(增加)		329,000	(665,227)
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58,84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七)	(1,527,933)	(2,708,332)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099	137,758
取得無形資產	六(八)	(27,617)	(24,025)
存出保證金增加		(2,866)	(157)
受限制資產增加		(594)	(1,84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78,560)	(3,326,853)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數		66,740	(715,840)
長期借款舉借數		2,530,000	2,700,000
長期借款償還數		(3,215,513)	(1,835,883)
發放現金股利		(761,873)	(513,173)
存入保證金減少		3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80,643)	(364,89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63,785	(862,80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16,798	2,379,6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880,583	\$ 1,516,798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盧志遠



經理人：張季明



會計主管：顧尚偉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2292 號

欣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欣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欣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欣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劉銀妃

劉銀妃



會計師

林玉寬

林玉寬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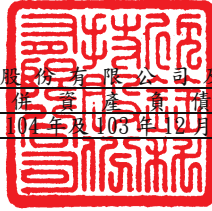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81020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1 0 日

欣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3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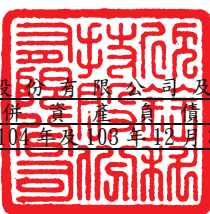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348,452	18	\$ 1,963,249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流動		134	-	72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13,048	-	56,739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六(四)				
	流動		475,251	4	743,274	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313	-	1,27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969,992	7	1,088,313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五)及七(一)	12,334	-	64,169	1
1200	其他應收款		7,651	-	10,000	-
1410	預付款項		94,096	1	88,897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54,135	-	54,39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975,406</u>	<u>30</u>	<u>4,070,383</u>	<u>29</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非流動		6,238	-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89,640	-	89,640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9,050,444	68	9,422,848	68
1780	無形資產	六(七)	27,656	-	40,04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109,212	1	96,613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八)	107,820	1	128,040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9,391,010</u>	<u>70</u>	<u>9,777,181</u>	<u>71</u>
1XXX	資產總計		<u>\$ 13,366,416</u>	<u>100</u>	<u>\$ 13,847,564</u>	<u>100</u>

(續次頁)

欣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79,427	1	\$	13,141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十一)		2,937	-		11,386	-		
2150	應付票據			810	-		1,060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及七(一)		679,479	5		598,240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0,198	1		165,448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二)及七(一)		933,496	7		897,775	7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796,347</u>	<u>14</u>		<u>1,687,050</u>	<u>12</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七(一)及八		1,947,122	15		2,764,381	20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五)		21,529	-		21,773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24,688	-		35,865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68,020	-		64,115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061,359</u>	<u>15</u>		<u>2,886,134</u>	<u>21</u>		
2XXX	負債總計			<u>3,857,706</u>	<u>29</u>		<u>4,573,184</u>	<u>33</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4,808,902	36		4,761,707	34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1,087,925	7		1,063,121	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八)		1,031,144	8		910,471	7		
3350	未分配盈餘			2,644,701	20		2,593,073	19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62,810	1		72,780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六)	(126,772)	(1)	(126,772)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9,508,710</u>	<u>71</u>		<u>9,274,380</u>	<u>67</u>		
3XXX	權益總計			<u>9,508,710</u>	<u>71</u>		<u>9,274,380</u>	<u>67</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13,366,416</u>	<u>100</u>	\$	<u>13,847,564</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盧志遠



經理人：張季明



會計主管：顧尚偉



欣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年 度		(調 整 後)	
		金 額	%	103 年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及七(一)	\$ 5,924,502	100	\$ 5,833,99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二十二)(二十三)	(4,227,841)	(72)	(4,003,275)	(68)
5900 營業毛利		1,696,661	28	1,830,724	32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二十三)及七(一)				
6100 推銷費用		(29,530)	(1)	(26,336)	-
6200 管理費用		(314,803)	(5)	(335,968)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05,290)	(3)	(201,994)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49,623)	(9)	(564,298)	(10)
6900 營業利益		1,147,038	19	1,266,426	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	60,359	1	45,33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39,406	1	182,959	3
7050 財務成本	七(一)	(58,248)	(1)	(57,610)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1,517	1	170,684	3
7900 稅前淨利		1,188,555	20	1,437,110	2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201,607)	(3)	(230,380)	(4)
8200 本期淨利		\$ 986,948	17	\$ 1,206,730	2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6,213)	-	(\$ 6,48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056	-	1,10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3,906)	(1)	38,664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利益	六(三)	(11,639)	-	10,875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三)	9,164	-	(6,573)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利益之稅後淨額		(\$ 61,538)	(1)	\$ 37,588	-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925,410	16	\$ 1,244,318	21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986,948	17	\$ 1,206,730	21
8710 綜合利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925,410	16	\$ 1,244,318	21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本期淨利		\$	2.14	\$	2.6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本期淨利		\$	2.08	\$	2.5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盧志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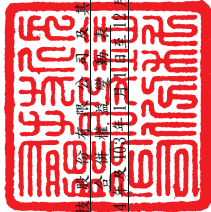


經理人：張季明



會計主管：顧尚偉





欣銓科對聯發(上海)有限公司
 欣銓科對聯發(上海)有限公司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		業餘		其他		之		權益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權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權益總額	權益總額
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餘額	\$ 813,194	\$ 151,621	\$ 2,035,755	\$ 118,421	\$ 1,696	\$ -	(\$ 126,772)	\$ 8,485,382		
六(十八)										
102年度盈餘分配	-	-	(84,209)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6,652)	-	-	-	-	-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	-	(513,173)	-	-	-	-	(513,173)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	-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	-	(130,921)	-	-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認購券成本	-	-	-	-	-	40,618	-	40,618	-	-
本期淨利	-	-	1,206,730	-	-	-	-	1,206,730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5,378)	-	10,875	-	-	37,588	-	-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17,235	-	-	-	-	-	17,235	-	-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813,194	\$ 168,856	\$ 2,593,073	\$ 150,512	\$ 12,571	(\$ 90,303)	(\$ 126,772)	\$ 9,274,380		
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4年1月1日餘額	\$ 813,194	\$ 168,856	\$ 2,593,073	\$ 150,512	\$ 12,571	(\$ 90,303)	(\$ 126,772)	\$ 9,274,380		
六(十八)										
103年盈餘分配	-	-	(120,673)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7,617)	-	-	-	-	-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	-	(761,873)	-	-	-	-	(761,873)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	-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認購券成本	-	-	-	-	-	45,302	-	45,302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認購	-	-	-	-	-	1,109	-	1,109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既得	-	-	-	-	-	-	-	-	-	-
本期淨利	16,120	-	986,948	-	-	-	-	986,948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5,157)	(44,742)	(11,639)	-	-	(61,538)	-	-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25,491	-	-	-	-	-	25,491	-	-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829,314	\$ 194,347	\$ 2,644,701	\$ 105,770	\$ 932	(\$ 43,892)	(\$ 126,772)	\$ 9,508,71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盧志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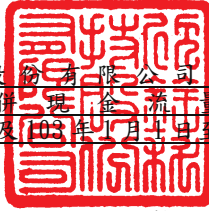


經理人：張季明



會計主管：顧高偉

欣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1,188,555	\$ 1,437,110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二十二)	1,944,732	1,877,529
未完工程轉列費用	六(六)	-	1,942
攤銷費用	六(七)(二十二)	47,000	50,32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 之淨(利益)損失	六(二十一)	(14,749)	12,009
處分投資利益	六(三)(二十一)	(13,299)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六(十四)	45,302	40,618
利息費用		58,248	57,610
利息收入	六(二十)	(21,804)	(19,443)
股利收入	六(二十)	(3,375)	(2,38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一)	(4,747)	(121,203)
長期預付租金轉列租金費用		27,551	33,061
長期借款之兌換利益		(6,238)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966	(1,029)
應收帳款		166,673	(119,887)
其他應收款		3,056	(1,400)
預付款項		(3,704)	(9,20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250)	-
其他應付款		55,869	42,871
其他流動負債		5,350	1,503
應計退休金負債		(2,604)	(74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472,532	3,279,275
收取之利息		21,097	19,749
支付之利息		(56,996)	(57,778)
收取之股利		3,375	2,386
所得稅支付數		(280,085)	(163,95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159,923	3,079,680

(續次頁)

欣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六(三)	(\$ 4,651)	(\$ 6,188)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50,002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減少(增加)	六(四)	268,023	(743,27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六)	(1,613,746)	(2,959,636)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866	137,769
取得無形資產	六(七)	(34,838)	(37,971)
存出保證金增加		(8,765)	(36,762)
受限制資產增加		(784)	(1,92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39,893)	(3,647,986)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數		66,740	(715,840)
長期借款舉借數		2,530,000	2,700,000
長期借款償還數		(3,314,420)	(1,959,585)
發放現金股利		(736,382)	(495,938)
存入保證金減少		404	3,67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53,658)	(467,689)
匯率影響數		18,831	17,83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85,203	(1,018,15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63,249	2,981,40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348,452	\$ 1,963,24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盧志遠



經理人：張季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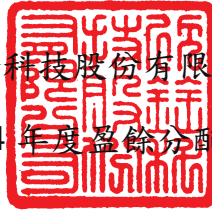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顧尚偉



附件五

欣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4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662,909,755
減：其他綜合損益(104年度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	5,157,314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1,657,752,441
加：本期稅後純益	986,948,236
減：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	98,694,824
可供分配盈餘	2,546,005,853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配發1.3元：說明1)	625,157,272
股東紅利—股票(每仟股配發10股：說明1)	48,089,020
期末未分配盈餘	1,872,759,561
說明：	
1：配股及配息率以105年2月29日發行在外流通股數480,890,209股計算。嗣後如因已發行股份總數發生變動，影響配股及配息率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2：依財政部87.4.30台財稅第871941343號函規定，本公司分配原則，以先分配104年度之盈餘為優先，若有不足部分，則依盈餘產生之年度，採先進先出之順序分配之。	
3：現金股利發放至元為止，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4：公司辦理登記時則依經濟部之規定辦理。	

董事長：盧志遠



經理人：張季明



會計主管：顧尚偉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原條次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備註
第六條	本公司之授權資本額定為新台幣陸拾億元，分為記名之普通股陸億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壹拾元，得分次發行。 前項資本額內保留新台幣參億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參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本公司之授權資本額定為新台幣 <u>壹佰億元</u> ，分為記名之普通股 <u>拾億</u> 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壹拾元，得分次發行。 前項資本額內保留新台幣參億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參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提高額定資本額。
第十四條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通知各股東。 臨時股東會 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通知或公告中應載明召集事由。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通知各股東。 <u>股東臨時會</u> 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通知或公告中應載明召集事由。	
第二十一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至九人，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之。董事任期為三年，連選得連任。 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2 之規定，前項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 2 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其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度，提名方式依公司法第 192 條之 1 辦理。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通常之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本公司得為董事於任期內就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本公司設董事 <u>十一至十三</u> 人，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之。董事任期為三年，連選得連任。 <u>其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度，提名方式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辦理。</u> 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2 之規定，前項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 2 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其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度，提名方式依公司法第 192 條之 1 辦理。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通常之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本公司得為董事於任期內就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強化公司治理採候選人提名制。
第二十四條	董事會至少每季召開一次，由董事長召集之，但每屆第一次董事會應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最多之董事召集之。不能出席之董事得書面授權其他董事代表出席。但每一董事，僅能代表不能出席之董事一人。 董事居住國外者，得以書面委託居住國內之其他股東經常代理出席董事會。	董事會至少每季召開一次，由董事長召集之，但每屆第一次董事會應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最多之董事召集之。不能出席之董事得書面授權其他董事代表出席。但每一董事，僅能代表不能出席之董事一人。 董事居住國外者，得以書面委託居住國內之其他股東經常代理出席董事會。	

	<p>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p> <p>召集董事會之通知應載明事由及議程，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在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召集通知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其一方式為之。</p>	<p>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p> <p>召集董事會之通知應載明事由及議程，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在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p> <p>召集通知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其一方式為之。</p>	
第二十七條	<p>董事會得指聘秘書一人，依董事會之指示，辦理公司重要文書等事務。</p>	<p>董事會得指聘秘書一人，依董事會之指示，辦理公司重要文書等事務，<u>並得依需要及規定設置功能性委員會。</u></p>	<p>增加功能性委員會設置說明。</p>
第二十八條	<p>本公司設置監察人三至四人，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之。監察人之任期為三年，連選得連任。</p> <p>本公司監察人之報酬，依其實際監督本公司之程度及貢獻，並參酌國內外業界通常之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本公司得為監察人於任期內就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p>	<p>本公司設置監察人三至四人，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之。監察人之任期為三年，連選得連任。<u>其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度，提名方式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辦理。</u></p> <p>本公司監察人之報酬，依其實際監督本公司之程度及貢獻，並參酌國內外業界通常之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本公司得為監察人於任期內就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p> <p><u>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第一八一條之二規定，本公司自一百零三年選任之監察人任期屆滿時，應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於設置審計委員會期間，本章程有關監察人用語停止適用，審計委員會職權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相關法令規定執行，並準用本章程第三十條及第三十一條第一項及第二項規定。</u></p>	<p>強化公司治理採候選人提名制，並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修正。</p>
第三十五條	<p>本公司年度決算有盈餘時，除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並提撥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及依法令或實際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含依法可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按下列分配之：</p> <p>一、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三。本款於民國104年5月1日修正通過之公司法條文生效</p>	<p>本公司年度決算有盈餘時，除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並提撥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及依法令或實際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含依法可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u>連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行之。</u></p>	<p>刪除停止適用條文並做文字整理。</p>

	<p>後停止適用。</p> <p>二、員工紅利百分之十二，員工分配股票紅利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本款於民國104年5月1日修正通過之公司法條文生效後停止適用。</p> <p>二、其餘之盈餘連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行之。</p> <p>本公司依法令或業務需要，得提列特別盈餘公積。</p> <p>本公司產業發展階段屬於成長期，將視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與資本適足率，盈餘分配除依前項規定辦理外，當年度股東股息及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當年度決算有盈餘時，股東分派之股息及紅利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八十，其中現金發放比率不低於當年度股息及紅利總額之百分之五。</p>	<p>本公司產業發展階段屬於成長期，將視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與資本適足率，盈餘分配除依前項規定辦理外，當年度股東股息及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當年度決算有盈餘時，股東分派之股息及紅利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八十，其中現金發放比率不低於當年度股息及紅利總額之百分之五。</p>	
<p>第三十五條之一</p>	<p>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十二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三分派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p> <p>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p> <p>第一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p> <p>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p> <p>本條文於民國104年5月1日修正通過之公司法條文生效後適用。</p>	<p>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十二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三分派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p> <p>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p> <p>第一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p> <p>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p>	<p>刪除條文生效日期相關文字。</p>

<p>第三十八條</p>	<p>本公司章程由發起人會議經全體發起人同意於民國八十八年十月一日訂立，於呈請主管機關核准時生效。以後倘修改章程，亦應經股東會決議並呈報主管機關。</p> <p>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三十日。</p> <p>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八日。</p> <p>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p> <p>第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十四日。</p> <p>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日。</p> <p>第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一日。</p> <p>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五月三十一日。</p> <p>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日。</p> <p>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p> <p>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一百年六月二十二日。</p> <p>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一年六月二十七日。</p> <p>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三年六月二十六日。</p> <p>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四年六月二十三日。</p>	<p>本公司章程由發起人會議經全體發起人同意於民國八十八年十月一日訂立，於呈請主管機關核准時生效。以後倘修改章程，亦應經股東會決議並呈報主管機關。</p> <p>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三十日。</p> <p>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八日。</p> <p>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p> <p>第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十四日。</p> <p>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日。</p> <p>第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一日。</p> <p>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五月三十一日。</p> <p>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日。</p> <p>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p> <p>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一百年六月二十二日。</p> <p>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一年六月二十七日。</p> <p>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三年六月二十六日。</p> <p>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四年六月二十三日。</p> <p>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五年六月二十八日。</p>	<p>增訂修訂日期。</p>
--------------	---	---	----------------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

原條次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備註
第六條	<p>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取得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有價證券總額，及個別有價證券之限額如下：</p> <p>一、本公司取得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p> <p>二、本公司投資長短期有價證券之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七十為限，但投資個別有價證券之金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p> <p>三、本公司非以投資為專業之子公司，其取得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或有價證券之總額及投資個別有價證券之限額，同以上各項之規定。</p> <p>四、本公司以投資為專業之子公司，其購買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或有價證券之總額及投資個別有價證券之限額，以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淨值為上限。</p>	<p>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取得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有價證券總額，及個別有價證券之限額如下：</p> <p>一、本公司取得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p> <p>二、本公司投資有價證券之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一百五十為限，但投資個別有價證券之金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一百為限。</p> <p>三、本公司之各子公司，其取得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或有價證券之總額及投資個別有價證券之金額，<u>限額之計算除有較低規定從其規定外，同以上各款之規定，惟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取得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或有價證券之總額及投資個別有價證券之金額累積合併不得超過以上各款規定。</u></p>	依公司營運需要。

原條次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備註
第八條	<p>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處理程序</p> <p>二、作業程序</p> <p>(一)授權層級</p> <p>1.長期有價證券之取得或處分，由執行單位評估並提報董事會核准後實施，惟董事會得授權董事長處理，事後再提報董事會追認。</p> <p>2.短期有價證券之取得或處分，由執行單位評估後，於第六條限額內進行交易。</p>	<p>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處理程序</p> <p>二、作業程序</p> <p>(一)授權層級</p> <p>有價證券之取得或處分，由執行單位評估，<u>其金額在新台幣伍仟萬元(含)以下，由總經理核准，其金額超過新台幣伍仟萬元且於貳億元(含)以下者，應呈請董事長核准，另其金額超過新台幣貳億元者，應提董事會通過後執行之。</u></p>	依公司營運需要。

附件八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

原條次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備註
一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悉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之。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悉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之，倘依法令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於設置審計委員會期間，本辦法有關監察人用語停止適用。	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修正。